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3日
發文字號：經能字第11558000960號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再生能源發展條例」第十五條之一、第十五條之六。

依據：行政院秘書長112年10月23日院臺規長字第1125021127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修正機關：經濟部。

二、「再生能源發展條例」第十五條之一、第十五條之六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部能源署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moeaea.gov.tw/>）、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/草案預告（網址：<https://law.moea.gov.tw/DraftForum.aspx>）（或由「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/法規及訴願/草案預告」可連結本網頁）及「公共政策參與平臺眾開講」（網址：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）。

三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上述網站之翌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（一）承辦單位：經濟部能源署

（二）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2號12樓

（三）聯絡人：楊專員

（四）電話：02-27721370#6242

（五）傳真：(02)2775-7745

（六）電子郵件：styang@moeaea.gov.tw